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公告编号：临2025-045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首次增持暨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黄金"）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9），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自2025年4月9日起12个月内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的方式择机增持山东黄金A股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增持主体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格的合理判断，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 首次增持暨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收到黄金集团关于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通知。2025年7月31日，黄金集团以自有资金和股票增持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增持公司500,000　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0.0112%，累计增持金额约1466.50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按照本次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 增持计划无法实施风险：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完成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___1,620,488,871___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36.2248 _%
增持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___ 268,372,049 ___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5.9992 _%
增持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___102,941,860___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2.3012 _%
增持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___31,467,157__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7034 _%
增持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北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增持主体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　□是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__________
增持前持股数量	___3,257,045___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占总股本）	__0.0728 _%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黄金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20,488,8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2248%。黄金集团一致行动人山东黄金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山东黄金（北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06,038,11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766%。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26,526,982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45.3014%。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增持主体名称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增持计划首次披露日	2025年4月10日
增持计划拟实施期间	2025年4月9日～2026年4月8日
增持计划拟增持金额	A股：50,000万元～100,000万元
增持计划拟增持数量	未设增持数量区间
增持计划拟增持比例	未设增持比例区间
本次增持实施期间	2025年7月31日
本次增持股份方式及数量	黄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500,000股A股股份
本次增持股份金额	1,466.50万元
本次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112%
累计已增持股份金额	1,466.50万元
累计已增持股份数量	50万股
累计已增持股份比例（占总股本）	0.0112%
后续增持股份资金安排	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继续按照本次增持计划，以自有资金和股票增持专项贷款安排执行后续增持

三、增持计划实施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等。

（二）本次增持计划是否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是 否

（三）原定增持计划期间过半，实际增持数量是否未过半或未到区间下限50%　是 否（本次增持计划期间尚未过半）

（四）增持主体是否提前终止增持计划　□是 ☑否

四、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黄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17　　证券简称：金冠电气　　公告编号：2025-042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2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2日~2026年4月21日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04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4%
累计已回购金额	288.5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33元/股~15.5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22日，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自筹资金和建设银行河南省分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76元/股（含），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和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2）。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0.76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0.21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0,447股，占公司总股本136,613,184股的比例为0.1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59元/股，最低价为14.3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84,976.0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0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7月28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潮先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五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其中陈潮先先生、计乐宇先生、庞霖霖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29.47万元（或等值外币）投资建设"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扩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和丰富产品类别，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积极加强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的监督管理，从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春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春生"）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其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运作效率以及盈利能力，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春生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前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香港春生提供担保、香港春生为自身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本次担保一切事宜的有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1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7月28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鹏臻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2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致尚科技"）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29.47万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投资建设"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扩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和丰富产品类别，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2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17.03万股，每股发行价为57.6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6,569.2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68,924.7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518Z009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项目建设期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40,703.32	2年	40,085.95
2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25,489.77	2年	25,489.77
3	5G零部件扩产项目	21,994.49	2年	21,729.9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030.25	2年	15,912.21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	27,000.00
合计		131,217.83	-	130,217.83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16,569.2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8,924.7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38,706.91万元。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3年7月17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64,952,958.28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5,983,123.11元，共计370,936,081.39元。

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4年2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超募资金13,000.00万元人民币收购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52%股权。

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7月7日，同意公司对"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相关事项。《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5年7月25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5年7月25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40,703.32	40,085.95	20,065.93	50.06%	2026年7月7日
2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25,489.77	25,489.77	8,434.42	33.09%	计划将项目结项
3	5G零部件扩产项目	21,994.49	21,729.90	7,866.56	36.20%	2026年7月7日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030.25	15,912.21	4,702.00	29.55%	2026年7月7日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27,000.00	22,994.00	85.16%	/
小计		131,217.83	130,217.83	64,062.91	49.20%	/
超募资金		38,706.91		13,000.00	33.59%	/
合计		/		77,062.91	/	/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7,062.91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3,000万元）（不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含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净额）为96,744.9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概述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项目通过购买位于越南富寿省春浪社巴善工业区I19-4号地块的厂房并进行装修改造，并采购一系列先进的生产设备、研发测试设备及其他辅助设备用于游戏机零部件产品及光通信产品的生产，整体提升公司游戏机零部件产品和光通信产品产能，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满足海外客户的海外制造与交付要求，并为进一步开发海外市场提供产能支持，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本次新建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新建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名称：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公司的全资子公司Vietnam Zesum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Vietnam Zesum"），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Vietnam Zesum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企业编码	2500732358
成立日期	2025年2月21日
注册资本	76,410,000,000越南盾相当于3,000,000美元
法定代表人	LU, LI-CHUN
注册地址	越南富寿省春浪社平川工业区
经营范围	光缆及光纤电缆生产、各种电线电缆设备生产、塑料制品生产、测量、检测、导航与控制设备制造、其他未分类金属制品制造、其他陶瓷制品制造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ZESU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持有Vietnam Zesum 100%股权。

3、项目实施地点：越南富寿省春浪社巴善工业区I19-4号地块，厂房面积：15,014.10平方米，土地用途：工业区用地

4、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24个月

5、项目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人民币18,029.47万元，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18,029.47万元。

6、项目投资构成具体如下：

项目总投资18,029.47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5,035.99万元，包括场地购置费3,768.54万元，装修工程费1,501.41万元，设备购置费8,356.52万元，设备安装费250.7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5.04万元，预备费1,113.78万元；以及铺底流动资金2,993.48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建设投资	15,035.99	83.40%
1.1	场地购置费	3,768.54	20.90%
1.2	装修工程费	1,501.41	8.33%
1.3	设备购置费	8,356.52	46.35%
1.4	设备安装费	250.70	1.39%
1.5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5.04	0.25%
1.6	预备费	1,113.78	6.18%
2	铺底流动资金	2,993.48	16.60%
	项目总投资	18,029.47	100.00%

7、项目预期经济效益：项目主要产品包括游戏机零部件及光通信产品等，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68,742.50万元，投资回报率为29.01%，内部收益率为18.40%（税后），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7.32年（含建设期）。

上述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是基于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的结果，不作为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估算数据与实际有较大差异的可能。

（三）新建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建设背景

（1）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增强了人们文化娱乐消费的支付能力

近年来，居民可支配收入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稳步提高，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2013年的18,311元增至2024年的41,314元，年复合增长率为7.02%。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升促使居民消费能力大幅提高，居民人均消费性支出从2013年的13,220元增长至2024年的28,227元，年复合增长率为6.53%。随着居民消费能力的提升，居民的消费结构随之发生了显著变化，消费者对于娱乐产品的需求愈发多元化，游戏成为一种重要的娱乐方式，是大众休闲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游戏玩家不再满足于普通的游戏配置，对游戏体验的追求不断提升，高品质的游戏主机、高性能的游戏配件极大地改善玩家的游戏体验。消费者对游戏体验的高要求推动了游戏机零部件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根据QYR（恒州博智）的统计及预测，2024年全球游戏机配件市场销售额达到了164.9亿美元，预计2031年将达到342.4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1.2%（2025-2031）。年轻消费者对新鲜事物的接受能力和消费意愿较强，现有游戏用户叠加新一代年轻消费者，游戏市场将持续增长。Newzoo在报告中指出，2024年全球游戏玩家总数大约为34.2亿，其中付费玩家数为15亿（占比43.8%），与2023年相比上升了5%。

（2）数据中心建设加快，推动光通信产品市场发展

光通信行业的发展与人工智能算力需求的不断增长密切相关，是人工智能算力产业链中的重要板块。随着人工智能大模型与云计算的广泛应用，数据传输及处理需求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光通信产品作为支撑算力网络的重要载体，向高密度、高集成度、高速率、低功耗等方向迭代演进。在此背景下，数据中心作为承载算力资源调配的核心基础设施，通过集成计算、存储和网络资源，支撑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的落地应用。鉴于其重要性，世界主要国家和大型企业纷纷积极布局数据中心的发展与建设。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的报告，2020—2024年全球数据中心市场规模由619亿美元增加至904亿美元，预测2025年全球数据中心市场规模将达968亿美元；2020—2024年中国数据中心市场规模由1,168亿元增加至2,773亿元，预测2025年中国数据中心市场规模将达3,180亿元。2024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颁布的《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强化新型基础设施，主要包括深入推进5G、算力基础设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车联网、千兆光网等建设，前瞻布局6G、卫星互联网、手机直连卫星等关键技术研究，构建高速泛在、集成互联、智能绿色、安全高效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引导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服务未来产业，深化设施、设备和数据共享，加速前沿技术转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向交通、能源、水利等传统基础设施融合赋能，发展公路数字经济，加快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

（3）国家产业政策支持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信息化是当今世界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趋势，以信息化带动新兴工业化，实现跨越式发展已经成为我国的基本战略。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到2035年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强调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2023年12月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要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数字经济，加快推动人工智能发展。这为我国工业和信息化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精密电子零部件作为电子行业的重要分支，是用途广泛的电子组件之一，广泛应用于消费类电子、5G网络通信及汽车等领域，作为新型工业化的重点扶持领域，为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保障。

此外，"十四五"规划提出将建设高速泛在、天地一体、集成互联、安全高效的信息基础设施，增强数据感知、传输、存储和运算能力。加快5G网络规模化部署，用户普及率提高到56%，推广升级千兆光纤网络。此外，2024年3月，《2024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充分发挥创新主导作用，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促进社会生产力实现新的跃升。5G通信、数据中心作为"新基建"的重要基础设施之一，随着产业政策的逐步落地将受到更多的政策支持，配套的光通信器件行业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扩大公司主要产品产能，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公司专注于精密电子零部件领域，核心布局消费类电子、光通信产品及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游戏机零部件、光纤连接器、电子连接器、自动化设备等。近年来，游戏机零部件行业与光通信行业均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公司在游戏机零部件业务与光通信业务领域的主要客户为海外知名企业。随着游戏机零部件行业和光通信行业的景气度持续提升，客户的业务规模也不断扩大。

本项目拟规划生产的产品均为公司主营业务中的相关产品。经过多年的发展，虽然目前公司已建成多个生产基地，具备一定规模的生产能力，但是面对下游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为满足相关客户的需求，公司需通过实施本项目，新增生产线，提高游戏机零部件产品和光通信产品的供应能力与服务能力，增强公司订单承接及交付能力，进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相关市场的竞争地位。

（2）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智能制造能力，实现公司业务战略的发展

目前，游戏机零部件行业及光通信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下游应用场景持续拓展演进；同时，技术迭代与产品升级的节奏加快，下游客户对上游供应商产品的性能、精度控制及定制化适配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若公司的产品生产能力无法及时匹配下游客户产品的更新迭代需求，不仅会错失市场机会，更有可能面临被同行业竞争者替代的风险。为此，公司计划在现有的产品平台基础上，进一步加快游戏机零部件产品和光通信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高品质产品。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优化生产线建设、提升公司智能制造的能力和生产效率，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强化公司与客户的黏性，提高客户满意度，为公司的业务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3）保障海外市场交付能力，提高应对全球贸易环境不确定性风险的能力

当前，公司的海外业务正处于快速拓展阶段，游戏机零部件及光通信产品的海外客户需求持续上升，海外销售收入是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随着公司海外市场拓展的深入，海外市场订单需求有望进一步增长。虽然公司目前已在越南布局两处光通信产品生产基地，但预计产能已难以满足市场快速增长的需求，同时，公司海外客户出于供应链稳定性的考量，要求公司需要建设海外生产基地。为保障海外市场的交付能力和业务拓展，公司在越南建设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具有必要性。

另一方面，近年来，国际局势深刻调整，全球贸易环境的不确定性显著增加，关税壁垒、地缘政治冲突等风险对跨境供应链的冲击明显。在此背景下，公司需要积极应对当前及潜在的地缘政治变化带来的影响，因此，在海外建设生产基地成为公司降低贸易风险的重要举措。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广阔的下游市场空间和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实施提供保障

本项目的主要产品包括游戏机零部件及光通信产品，各产品市场空间及对应客户资源情况具体如下：

①游戏机零部件

近年来，国内游戏行业创新活力持续提高，各类精品游戏不断涌现，尤其是国产大型游戏的发展带动了中国主机游戏市场规模、用户规模乃至主机设备销量的增长，促进了中国主机游戏市场发展。根据《2024年全球主机游戏市场调查报告》，2024年中国主机游戏市场实际销售收入达44.88亿元，同比上升55.13%；2024年中国主机游戏用户规模达1,154.63万人，同比上升14.05%。目前，公司已与知名游戏机公司达成了长期合作关系，与客户的合作具有可持续性。此外，公司在游戏机零部件产品业务上将持续拓展新客户和新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及提高技术含量。

②光通信产品

目前，人工智能技术蓬勃发展，算力基础设施的增长与升级换代已成为重要趋势。光通信产品作为数据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也在持续升级迭代，具备高集成度、小型化、高速率及高密度的新型光器件产品正迎来广阔的发展机会。因此，下游行业旺盛的需求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重要的市场需求基础。自2019年以来，公司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开始提供光通信相关产品解决方案，公司的产品已得到行业内知名公司的认可，优质的客户资源为项目产品的销售提供保障。

（2）成熟的海外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为项目实施提供坚实保障

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并在越南成功投资建设两处生产基地，目前均已实现稳定量产。经过越南海外生产基地建设的实践经验积累，公司已建设一支成熟的海外项目管理和运营团队，对越南当地的政策法规及人文环境具有一定的认知，并形成可复制的海外项目管理案例，具备海外全流程生产供应能力，为本项目提供了有效的经验支持，同时，公司针对越南生产基地的运营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为本项目的顺利落地、合规运营以及风险防控提供了有力保障。

（3）公司丰富的研发生产经验为本项目的实施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历来重视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理念，始终围绕核心客户需求持续进行研发投入，通过不断丰富产品种类、提升产品技术含量巩固市场竞争力。公司密切关注游戏机零部件、光通信等行业的前沿技术动态，不断加强研发投入，保证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同时，公司将充分发挥在精密制造领域的技术能力，在产品设计环节能快速适配海外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在模具开发环节具备高精密模具的自主设计与量产能力，在质量管控环节建立了覆盖全生产流程的标准化质检体系。

因此，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等方面的经验积累和沉淀，保障公司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利条件。

4、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产品包括游戏机零部件及光通信产品，相关行业快速发展，虽然行业进入壁垒较高，但新进入企业仍不断增加，市场的竞争势必会越来越激烈。如果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不能及时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以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下降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动向，整合产业链资源研发新技术、新产品，增加产品技术附加值。公司将在改善生产流程方面积极采取措施，继续强化精益管理，以最大限度利用公司产能，进一步提高人员投入产出比，提升劳动生产效率。

（2）项目备案实施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新建项目的实施地位于越南富寿省，需要向中国相关政府部门提交境外投资项目备案申请材料，因相关备案流程需要审批时间，目前，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未完成境外投资相关手续，本次募投项目可能面临延期实施的风险。同时，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取得项目用地，目前，公司已经就意向地块与出让方进行商洽并签署《土地买卖合同》，后续待办理土地所有权过户手续，若未来募投项目用地的取得进展晚于预期或发生其他不利变化，本次募投项目可能面临延期实施或者变更实施地点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提前做好境外投资项目备案的材料准备工作，避免因材料问题延误，同时，加强与审批部门的沟通工作，实时跟进审批进度。公司将详细调查募投项目实施地的土地性质，聘请当地法律顾问，谨慎签订相关合同，降低法律风险，确保工厂建设和运营的顺利进行。

（3）经营管理风险及控制措施

在越南智能制造工厂的人员配置方面，公司需要招聘当地员工，虽然当地劳动力成本具备一定优势，但是可能面临劳动力的工作熟练度不高、培训成本高、文化和语言差异等问题。目前，公司已在越南建有两处生产基地，通过长期运营积累了对当地文化习俗的理解，并形成当地员工管理模式。公司已制定合理的劳动力管理政策，确保劳动关系的和谐与稳定，并通过提供系统的培训和职业发展机会，提高员工的技能水平和工作效率。此外，企业还将关注运营中的其他风险，例如设备故障、消防、生产安全等问题。通过建立健全的运营管理体系和风险管理机制，公司可以有效控制和降低运营风险，提高生产效率和经营效益。

（4）募投项目产能未能有效消化的风险

公司募投项目的达产销量根据目标客户的采购预测需求量和下游市场发展前景设计，具有一定合理性。公司具备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技术、人员及运营管理经验。但如果未来客户需求或行业发展不及预期，且公司未能有效开拓其他客户，公司募投项目将存在产能过剩，从而造成公司未来出现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下滑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实时关注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关注市场、产业及技术等发展趋势，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做多方面准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业务结构，不断开拓市场，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新建项目是基于对游戏机零部件及光通信产品近期市场变化及客户对产品供应的区域需求而做出的谨慎、合理决策，有利于加强公司国际市场战略布局，保障客户产品的持续稳定供应，保持与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进一步巩固公司游戏机零部件及光通信产品业务，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和发展战略。

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积极加强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的监督管理，从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新增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公司及Vietnam Zesum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同时，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保障募投项目实施效率，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公司拟投入的募集资金，并与致尚科技、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等。

六、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可行性等因素，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超募资金合计18,029.47万元用于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4、《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3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春生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春生"）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1、预计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春生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保证其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运作效率以及盈利能力，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春生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担保事宜另行提交董事会审议。

前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情形包括：公司为香港春生提供担保、香港春生为自身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本次担保一切事宜的有关文件。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春生向银行申请融资业务提供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	香港春生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3年5月30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港币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港币		
董事	陈潮先、陈和先、翁文高		
注册地址	25/F., OTB Building, 160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股东构成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春生电子有限公司持股100%		
主营业务	进出口贸易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公司境外销售服务平台，负责与客户进行沟通对接、订单下达及货款收付等。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报表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一季度
	总资产	27,642.19	31,858.86
	总负债	24,000.98	27,733.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57.55	2,865.34
	营业收入	33,855.02	10,402.54
	利润总额	1,073.71	528.68
	净利润	1,035.38	460.51
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5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是否为失信执行人	经查询，香港春生实业有限公司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拟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相关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以最终实际签署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系根据公司子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为满足子公司发展需求而进行的，有利于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上述担保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状况稳健，信用情况良好，具备一定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同时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有绝对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子公司经营状况和资信良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将有效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其资金需求，从而促进整体业务的增长。被担保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造成负面影响。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且有助于子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因此，董事会一致同意本事项。

（二）监事会审议

经审议，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本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8.0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4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8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11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			

上述议案经公司2025年7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表决通过生效。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单独统计，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三《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到场。邮件或电子邮件须在2025年8月14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或发送至公司邮箱。

2、登记时间：2025年8月14日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邮编：518106
联系人：陈丽玉
电话：0755-82026398
传真：0755-82026366
邮箱：ir@zesum.com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附件一：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表决下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委托人应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486

2、投票简称：致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8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1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专人送达、邮寄、发送电子邮件到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